

证券代码：830850

证券简称：万企达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8 日 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1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

(二) 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①自然人股东

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2、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2月17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30

（三）登记地点：南京市浦口区浦滨路88号紫金(浦口)科技创业特别社区C座16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南京市浦口区浦滨路88号紫金(浦口)科技创业特别社区C座16楼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3日